

上接第四版

17.针对“民主生活会‘辣味’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严格按照州纪委、市委组织部要求，认真开展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年度民主生活会，严格对照检查，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敢于揭短亮丑，全面剖析自己，针对查找出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进行整改。

18.针对“组织生活会重视不够，‘两个作用’发挥不明显，存在重过程轻效果、重查摆轻整改”问题的整改情况。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深刻汲取秦光荣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教训。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三大环节九个要点，高标准、高质量召开年度组织生活会。

19.针对“民主集中制原则执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贯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在研究“三重一大”事项时坚持主要领导末位表态制度，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充分论证分析，班子成员发表明确的意见。二是进一步规范党支部会议记录，做到主题明确、分门别类，记录真实、全面、客观、完整。

(三)关于“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弱化”的整改进展情况

20.针对“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明显，党员意识有差距，主动作为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再次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进一步加强党性教育，广泛宣传党的主张，加强党的信仰教育，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理想和革命传统。

21.针对“党员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不够，思想教育缺乏针对性”问题的整改情况。进一步加大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力度，组织干部职工到鹤庆红军长征纪念馆、周保中纪念馆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开展了法律法规、党纪党规两个专题学习，进一步增强了法纪意识。

22.针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成效尚未彰显”问题的整改情况。始终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永恒课题，着力巩固主题教育成果，班子成员边学边查边改，结合巡察工作中指出存在的问题，认真进行了整改落实。坚持把主题教育与企业生产经营结合起来，两促进两不误。

三、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一)关于“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层层传导压力不够”的整改进展情况

23.针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履行‘两个责任’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巩固和深化落实“两个责任”，党支部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层层签订了2020年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逐级落实责任，做到责任范围“全覆盖”。

24.针对“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落实有差距，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落实工作业务多，抓党风廉政建设少”问题的整改情况。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谋划、同推进。制定了2020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安排意见，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及时开展了廉政谈话，员工个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

25.针对“自我监督不到位，对党员干部职工日常教育、监督、管理不够严格，缺乏长抓常管措施”问题的整改情况。强化对干部职工的教育管理，及时传达了学习省、州纪委监委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集中学习观看《政治掮客苏

洪波》警示片。认真开展纪律作风自查自检。严格干部选拔任用程序，组织新提拔任用的干部开展廉政谈话和廉政知识、法律知识考试，强化纪律规矩意识。

(二)关于“廉政风险意识薄弱”的整改进展情况

26.针对“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不到位，对重点部门关键岗位的风险防控不严，廉政风险防控有漏洞”问题的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廉政风险管理实施办法》，对各部门、各岗位廉政风险点再分析、再排查、再定级，完成了部门和员工个人的风险等级评定。

(三)关于“管党治党不严不实，制度执行有差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27.针对“工作纪律执行有差距。对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认识不够深刻”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通过法律法规、党纪党规、意识形态等专题学习，进一步强化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群众纪律、生活纪律和廉政纪律的要求，不折不扣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州实施办法，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二是班子成员以

身作则，认真遵守公司规章制度，自觉接受干部职工的监督。

28.针对“财务制度执行不严，差旅费存在出差地与报销发票异地现象”问题的整改情况。全面梳理检查差旅费报销单据，严格按照差旅费报销规定由当事人对报销住宿费发票与出差地不一致的两笔出差住宿费全额退还。

29.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现金管理不严谨，现金支取程序简单”问题的整改情况。修订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现金管理实施办法》，规范现金支取程序，规范财务管理。

(四)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30.针对“业务接待不规范、会议费中列支公务接待费”问题的整改情况。严格执行省、州公务接待、商务接待规定，修订完善了《公司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格公务接待审批程序，规范报销流程，补充完善原有公务接待的附件资料和证明材料。

31.针对“公务用车管理使用不规范，用车记录无领导审批，费用报销手续不完整，未定点维修”问题的整改情况。修订了《公务

车使用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定点保养、定点维修、定点加油“三定点”。在节假日期间，公务用车一律封存停驶，并向上级部门报备。

32.针对“违规发放会议费、超范围发放值班补助，超额发放加班工资”问题的整改情况。严格执行《大理州州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及时清查清退违规发放的会议费、超范围发放的值班补助、加班工资。

33.针对“违反工作经费使用规定，以办公业务费列支职工福利”问题的整改情况。全面检查职工福利列支管理有关的账务，调整相关账目，规范开支渠道。

34.针对“违反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2015至2017年未向单位职工收取工会会费，但节日慰问一次不少”问题的整改情况。认真执行工会经费收支管理规定，及时清缴2015至2017年工会会员应缴会费。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872-2256556;  
电子邮箱:dlzstgs@163.com

# 中共大理省级旅游度假区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州委统一部署，2019年11月6日至12月22日，州委第二巡察组对大理省级旅游度假区委员会开展了巡察。2020年3月13日，州委第二巡察组向大理省级旅游度假区委员会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的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的领导方面

(一)关于“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党委引领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调整理顺度假区管理体制，按改革方案将度假区规划区内社会事务管理职能移交市级相关部门，调整优化内设机构，理顺了度假区“三定”方案。二是结合体制调整，聚焦旅游主业，探索国际一流度假区建设新思路，将新思路融入度假区“十四五”规划中。

2.针对“政治敏锐性不强，落实中心工作部署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1)关于“在洱海保护工作中，对巡查发现问题缺乏钉钉子精神，督促整改不力”的问题。一是严肃工作纪律，采取定人定岗、分片负责的方式，加大巡查频次，做到发现问题及时处置、立行立改;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实行“盘点销号”制度，4月以来，共建立完善台账44个、销号整改44个问题。二是广泛动员宣传，不断拓宽群众参与、监督洱海保护治理的渠道，提升群众环保意识。

(2)关于“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存在松劲歇气思想，未按上级关于脱贫攻坚后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帮扶力度减弱”的问题。一是加强党委对脱贫攻坚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带头作用，加强对大理镇和挂钩贫困村随机调研。二是紧扣“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巩固大理镇脱贫成效，全面落实贫困人口清零。三是落实结对帮扶责任，科学制定帮扶计划，克服财政收支矛盾，多方筹措帮扶资金。印发《度假区关于全面加强“挂包帮、转走访”工作的通知》，4月1日以来，全区挂包干部遍访贫困户，累计走访477人次，五星村脱贫攻坚建档立卡户存在问题118个全部销号完毕。

(3)关于“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责任压实不够，深挖细查不够，‘破网打伞’工作成效跟经济社会体量不相称”的问题。一是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及时召开区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二是加大线索摸排力度，加强常住外来人口管控，对辖区内常住外来人口基本情况进行摸底。今年以来，共摸排流动人口5319人，办理居住证477份，居住证8份。

(4)关于“在抓意识形态工作中，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一是以中心组学习为龙头，以领导干部为重点，抓实干部职工理论学习，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进一步增强做好意识形态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二是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党建工作要点，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区委委每年专题研究部

署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每季度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今年已制定意识形态工作安排意见，党委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1次，开展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研判1次。三是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巡查制度和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制度，强化对区属各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的督促指导。四是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党外知识分子座谈会，密切监控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建立完善应急和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置突发事件。目前，已组织开展1次党外知识分子座谈会。

3.针对“清理整顿违建别墅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核实项目各个审批环节。二是积极配合上级规划部门做好大理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三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违建别墅分类处置，立案查处。四是严格按照国家、省、州、市违建别墅清查整治专项工作时限要求，按时完成整改。五是委托相关机构对部分违建别墅开展生态环境破坏评估、认定工作。六是违法违规审批涉及的责任单位、责任人已由纪检部门调查。七是对已没收的部分违建别墅建筑物进行了拆除。八是切实加强督查监管，对区属重点项目进行全面梳理核实，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二)关于“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力度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增强古城保护意识，积极协调理顺大理市古城保护管理局体制机制，厘清各管理机构职责。二是加大古城保护宣传力度，压实文物保护单位，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的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学习培训。三是加强古城精细化管理，完善古城软硬件设施，抓实社会治安、交通管理、业态引导、旅游市场秩序监管等工作，强化古城消防安全保障，切实提高综合管理水平。

2.针对“重点项目推进落实不力”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提高认识，强化担当，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制，对全区重点项目进行任务分解，目标倒逼、责任到人，依法依规推进项目，确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二是强化督查监管，加强动态跟踪指导，掌握项目推进情况，及时发现项目推进不力的原因，逐一落实难点问题。三是突出重点，深入排查，对辖区重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全面梳理。

(三)关于“执行民主集中制有差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发扬民主不充分”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对民主集中制贯彻落

实的督查，每年对民主集中制贯彻执行情况进行自查。二是坚持党的群众路线，采用设立意见箱、开通热线电话、发放征求意见表等方式，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广泛征集群众意见，与群众协商，切实提高群众在民主决策中的参与度。

2.针对“决策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设置，健全党的基层组织体系，理顺机关党组织隶属关系。二是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合理确定组织形式，按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合理设置度假区机关党组织。

2.针对“发展党员程序不严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规范发展党员工作。二是加大对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人员对党员发展工作进行重点培训。三是建立健全发展党员全程纪实制度，认真开展发展党员违规违纪专项整治，对基层党组织加强督促指导。

3.针对“党员积分制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落实州市党委关于党员积分管理工作的要求，实现党员的精细化管理。二是坚持党员积分管理与业务工作结合，全员确定积分，及时公示评定积分。三是加强督促检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

4.针对“机关党建示范作用差”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严格执行任期制度。二是进一步完善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区机关党支部已按要求更新了党建书报，完善了机关楼内的宣传展板，营造了更加深厚的党建氛围。三是坚持“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做好相应记录资料的归档整理。

三、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一)关于“落实‘两个责任’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区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分析研究和部署安排。二是进一步增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意识，切实提高领导班子勤政廉政能力和自律意识，组织开展履职尽责、廉政政谈话等工作。三是强化对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2.针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不扎实”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班子带头深入查找廉政风险点，严格审核分管部门和党员干部的风险点。二是加强对各类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实现廉政风险防控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

3.针对“对下属单位职工教育监管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区党委对下属单位的领导、指导和监督管理，不断健全完善区党委对下属单位日常管理、干部人事、重大事项报告、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的规章制度，明确管理要求。二是加强宣传教育，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对下属单位工作不力、制度执行不严等问题进行责任追究，推动监督管理常态化，形成震慑力。

(二)关于“内部管理不规范，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不严格”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违规开展招投标”问题的整改情况。

度假区对巡察组反馈的项目

招投标情况进行梳理核实和整改，并对全区招采备案工作开展自查自纠。度假区将严格执行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健全完善内部审批流程、管理制度，创新监管手段，实行前期、过程、后期阶段式管理。

2.针对“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全过程跟踪管理、工程管理和预算审核制度，完善预算审核程序。二是加强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监督管理，对变更工程量、工程款等情况及时跟踪审计，防止违规支付项目资金的坚决不予报销，违反相关制度和财经纪律的票据绝不入账。

2.针对“公款替个人支付费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出现的单位替职工缴纳职工医疗保险暨公款替个人支付费用的问题，已在该职工工资中扣回。二是从未认真执行接待管理规定的对口部门进行了严肃批评，约谈了原会计和业务经办人员，并要求全体干部职工举一反三，吸取教训。三是严格执行《大理省级旅游度假区会议费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和关于干部职工基层调研、检查等活动自觉交纳食宿费等相关规定，切实加强财务监管、规范财务收支行为。

3.针对“外出学习考察监管不严格”问题的整改情况。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州市实施细则，修订完善度假区外出学习考察制度，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长效机制。严格执行《大理省级旅游度假区培训费管理办法》，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格按照规定审核外出学习考察培训。

5.针对“清理整治名贵特产不彻底”问题的整改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地方相关文件精神，根据相关政策，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再次对度假区津贴补贴及各类奖金发放清理情况进行审核，确保清退到位，坚决杜绝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的行为。

6.针对“不切实际购置高性能办公设备”问题的整改情况。

认真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加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管理和监

督，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加强对各部门的教育，强化勤俭节约意识，坚持从工作需要出发配置办公设备，严防铺张浪费等违反规定的行为。

(四)关于“执行财经纪律不严谨”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落实‘四个不直接分管’规定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度假区党委、管委会工作规则和议事规则，严格落实主要领导“四个不直接分管”工作制度，凡是“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由区领导班子集体决策。二是深入推进党务公开和政务公开，及时向党员干部群众公开落实“四个不直接分管”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情况，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2.针对“财务资产管理不规范，不严格。无依据调账，账表不符”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度假区财产物资管理制度和账务处理规范，强化财务资产管理业务培训，提高财会人员审核能力和风险意识，严格落实区属各部门指定报账员制度，切实加强财务知识、报账流程、财会制度的学习培训，提高各类财务经办人员的业务能力。二是完善固定资产登记、报告、盘点和处置等程序，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的抽查盘点，确保财产物资底子清、情况明、财产走向清晰。三是严格落实固定资产登记制度。

3.针对“财务报账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将多报伙食补助、市内交通费退回财务室。二是切实加强业务培训，组织所有职工认真学习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审核，确保各项业务支出合规合法。三是进一步强化内控管理，严格按照《大理省级旅游度假区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加强财务监管，每年委托审计部门开展一次财务审计，确保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四是加强财务报销票据审查，严格落实报销审批流程，确保报销合法合规。五是经常性开展经费报销、财务管理等制度的学习，切实增强干部职工守法意识、规矩意识。

4.针对“预算管理松弛”问题的整改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法，在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严格预算监管，组织相关部门财务人员预算编制政策培训。确需对预算进行调整时，及时向区委、管委会、大理市人民政府及市人大申请进行预算调整，对建设项目支出严格执行把关，加强资金绩效考核。

5.针对“未执行审计决定”问题的整改情况。

我区已严格对照审计决定的各项要求，对外借款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向相关单位送达了催款函，目前，已收到部分单位的复函，下一步我区相关部门将继续积极与借款公司及其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尽快收回借款。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872-2677560;  
电子邮箱:dldjgg@163.com

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党组织设置，健全党的基层组织体系，理顺机关党组织隶属关系。二是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合理确定组织形式，按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合理设置度假区机关党组织。

2.针对“发展党员程序不严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规范发展党员工作。二是加大对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人员对党员发展工作进行重点培训。三是建立健全发展党员全程纪实制度，认真开展发展党员违规违纪专项整治，对基层党组织加强督促指导。

3.针对“党员积分制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落实州市党委关于党员积分管理工作的要求，实现党员的精细化管理。二是坚持党员积分管理与业务工作结合，全员确定积分，及时公示评定积分。三是加强督促检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

4.针对“机关党建示范作用差”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严格执行任期制度。二是进一步完善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区机关党支部已按要求更新了党建书报，完善了机关楼内的宣传展板，营造了更加深厚的党建氛围。三是坚持“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做好相应记录资料的归档整理。

三、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一)关于“落实‘两个责任’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区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分析研究和部署安排。二是进一步增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意识，切实提高领导班子勤政廉政能力和自律意识，组织开展履职尽责、廉政政谈话等工作。三是强化对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2.针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不扎实”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班子带头深入查找廉政风险点，严格审核分管部门和党员干部的风险点。二是加强对各类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实现廉政风险防控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

3.针对“对下属单位职工教育监管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区党委对下属单位的领导、指导和监督管理，不断健全完善区党委对下属单位日常管理、干部人事、重大事项报告、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的规章制度，明确管理要求。二是加强宣传教育，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对下属单位工作不力、制度执行不严等问题进行责任追究，推动监督管理常态化，形成震慑力。

(二)关于“内部管理不规范，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不严格”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违规开展招投标”问题的整改情况。

度假区对巡察组反馈的项目